

关于 2021 年金湖县县级财政决算的报告

——2022 年 7 月 27 日在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上

金湖县财政局局长 王雪峰

各位主任、各位委员：

受县政府委托，我向本次会议报告 2021 年度县级财政决算草案，请予审议。

一、2021 年县级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 全县财政收支及平衡情况。2021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69.35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5.3 亿元，同比增长 7.5%，上级补助收入 17.52 亿元，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6.25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4.18 亿元，调入资金 16.1 亿元。2021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66.14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3.67 亿元，同比增长 8.5%，上解上级支出 5.98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6.49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4 万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3.21 亿元。（详见草案表一、表二）

2. 县本级财政收支及平衡情况。2021 年度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55.83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9.33 亿元，与上年持平，上级补助收入 17.52 亿元，下级上解收入 3.43 亿元，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6.25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3.8 亿元，调入资金 15.5 亿元。2021 年县本级一般公

共预算总支出 52.62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7.26 亿元，同比增长 0.7%，上解上级支出 5.98 亿元，补助下级支出 2.89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6.49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4 万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3.21 亿元。（详见草案表三、表四）

3. 重点支出执行情况。教育、科学技术、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卫生健康、节能环保、城乡社区、农林水、交通运输、住房保障等重点支出 28.62 亿元（分别为 4.67 亿元、0.55 亿元、0.6 亿元、7.01 亿元、3.5 亿元、0.32 亿元、4.42 亿元、4.34 亿元、1.05 亿元、2.16 亿元），占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6.8%，同比增长 3.3%。（详见草案表四）

4. 财政转移支付安排及执行情况。2021 年，省对我县转移支付补助 17.52 亿元，同比减少 3.87 亿元，下降 18.1%（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中央下达了特殊转移支付以及长江流域禁捕、农房改善、交通等一次性专项较多）。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 14.86 亿元（含返还性收入 3.8 亿元，共同事权财政转移支付 4.58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 2.66 亿元。（详见草案表一）

2021 县对开发区、镇（街）转移支付 2.89 亿元，同比增加 0.84 亿元，增长 40.9%。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 1.4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 1.49 亿元。（详见草案表四、表九）

5. 开发区及街道财政收支平衡情况

2021 年县经济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9.08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73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0.22 亿元，调入资金 1.13 亿元。2021 年县经济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9.08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08 亿元。收支平衡。

2021 年黎城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3.65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07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0.32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0.12 亿元，调入资金 0.14 亿元。2021 年黎城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3.65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 亿元，上解上级支出 1.95 亿元。收支平衡。

2021 年戴楼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1.19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94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0.18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0.07 亿元。2021 年戴楼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1.12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83 亿元，上解上级支出 0.29 亿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0.07 亿元。

2021 年金北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1.35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74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0.52 亿元，调入资金 0.09 亿元。2021 年金北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1.35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9 亿元，上解上级支出 0.4 亿元，调出资金 0.05 亿元。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1 年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25.48 亿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19.05 亿元(其中土地出让金收入 18.66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0.04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2.75 亿元，上年结

转 1.77 亿元，调入资金 1.87 亿元。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24.56 亿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8.57 亿元（其中土地出让金收入安排的支出 15.42 亿元），补助下级支出 4.48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0.98 亿元，调出资金 0.53 亿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0.92 亿元。（详见草案表十五、表十六）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1 年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7.75 亿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53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2.21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38 万元；县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7.75 亿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04 亿元，调出资金 2.56 亿元，补助下级支出 0.15 亿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26 万元。（详见草案表二十二、表二十三）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1 年县本级社保基金收入 6.47 亿元，同比增长 10.7%，上年滚存结余 6.05 亿元。县本级社保基金支出 6.05 亿元，增长 11.7%，年末滚存结余 6.47 亿元。（注：2020 年职工医保和居民医保已实行市级统筹，2021 年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实行省级统筹，均不在县级反映）（详见草案表二十七、表二十八）

（五）政府债务情况

2021 年省财政厅核定我县政府债务限额 52.58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32.12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20.46 亿元，当年新增政府债务限额 2.4 亿元。截止到 2021 年末，全县政府债务余额 47.66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29.28 亿元、专

项债务 18.38 亿元。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详见草案表二十九、表三十一）

（六）部门决算情况

2021 年县本级部门决算汇总反映，县本级部门预算单位收入合计 47.38 亿元，其中：财政拨款（补助）资金 31.08 亿元；支出合计 41.05 亿元，其中：基本支出 20.33 亿元、项目支出 20.72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6.33 亿元。（详见草案表十一）

二、2021 年财政主要工作

2021 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是中国共产党建党 100 周年，我们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贯彻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牢固树立政府过紧日子思想，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有力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

（一）落实政策，全力支持经济高质量发展

一是积极落实减税降费政策。积极贯彻落实减税降费、稳岗援企、减免房租等各项企业扶持政策。全年共为市场主体减税降费 2.33 亿元，其中：2021 年新出台的政策减税降费 1.16 亿元，支持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和困难行业企业，对保住市场主体、助企纾困、培植和涵养税源发挥了重要作用。二是支持科技创新和产业转型升级。全力支持企业创新和人才引进与培养、创新平台载体建设的资金保障，以人才

优先发展为导向，深化校企合作，推进产学研协同创新。全县科技支出增长 17.8%，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2%。三是**落实常态化财政资金直达机制**。严格落实直达资金管理机制，按照“快速直达”的原则，加快资金分配、拨付和使用，确保资金精准惠企利民，落地生效。2021 年度我县共收到中央财政直达资金 2.57 亿元，形成实际支出 2.47 亿元，支出进度达 96.1%。四是**助力实体经济发展**。加大企业支持力度，及时拨付中央、省、市、县各级专项资金，兑现 91 家企业 2020 年度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3612.46 万元。五是**发挥“财政+金融”组合效应**。整合设立县风险补偿基金，为“苏科贷”备选企业库内符合国家划型标准的科技型中小微企业提供低门槛、低成本的信贷支持；拨付创业担保贷款财政贴息补助资金 660.22 万元、省级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 845 万元，支持金融业创新发展。加强信用担保体系建设，设立 1000 万元担保代偿补偿资金，降低小微企业融资担保成本，有效解决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成本高的问题。累计为中小微企业担保贷款 1065 单，累计发放贷款 25.33 亿元。

（二）兜牢底线，全力支持民生保障水平持续提高

全县财政民生支出 32.98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1.4%，积极保障县政府民生实事开展。一是**兜牢“三保”底线**。把稳“三保”放在头等重要的位置，在预算安排上，确保“三保”支出预算不留缺口；在库款调度上，始终坚持“三保”支出的优先顺序。2021 年全县“三保”支出 20.69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为 38.6%。二是**促进就业创**

业。优化创业扶持政策，开展创业培训进社区、进企业、进镇村行动，为有培训意愿的城乡劳动者提供免费创业培训。全年支持各类创业就业培训 12188 人次，支持成功创业 3562 人，创业带动就业 12582 人，帮助城乡就业困难人员就业再就业 1237 人，全县稳岗返还支出 276 万元，发放初创补贴、场地租金等各类创业补贴 75 万元，拨付就业补助资金 466 万元。三是完善教育投入保障机制。2021 年，全县教育支出 6.82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7%，安排 3.61 亿元落实义务教育经费保障工作，安排中小学课后服务补助资金 741 万元，落实“双减”要求。四是全力保障疫情防控资金需求。落实疫情防控保障资金，安排疫苗采购、运输、核酸检测、移动方舱、隔离点、防控物资购置等费用 2748.3 万元，确保我县疫情防控工作顺利开展。五是提高养老保险待遇。安排 1.55 亿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支持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提标并足额发放，标准每月从 160 元提高到 193 元，惠及全县城乡老年居民。六是提高医疗卫生补助标准。城乡居民基本医保补助标准每人每年提高到 610 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政府补助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 88 元。七是保障基本民生支出。城乡低保最低标准统一提高到每人每月 655 元。落实托底救助政策，全年发放托底救助资金 317 万元。八是支持文化建设。为实现全县公共文化服务全覆盖，足额安排文化服务建设经费，人均文化支出 232 元，超省定标准 12 元，有力的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九是加大乡村振兴建设投

入。制定禁捕退捕资金管理办法，全面完成长江流域禁捕退捕工作；投入 8000 万元支持农业生产发展，投入 960 万元扶持渔业发展；投入 226 万元实施 8 个“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通过一折通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5058 万元，在全市率先完成发放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 1282 万元，公布 95 个惠民惠农补贴项目清单；拨付三禽、小麦等农业保险财政补贴保费 2856 万元，有力支持并带动农业保险发展。

（三）创新创优，全力提升财政管理水平

一是强化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建设。按照省财政厅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推广要求，组织开展 2022 年度的预算编制工作，做好与人行、代理银行联调联试和预算执行跨年度衔接，2022 年 1 月 1 日，预算执行板块正式上线运行。二是强化预算管理体制改革的。根据中央、省文件规定，按照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形成稳定的县与镇（街）政府事权、支出责任和财力相适应的财政制度，确定基本公共服务领域和生态环境、应急救援、自然资源、交通运输、科技、教育、公共文化、医疗卫生等 8 个领域县以下共同财政事权范围。通过县与镇街共同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逐步建立起权责清晰、财力协调、标准合理、保障有力的县以下制度体系和保障机制。三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高质量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和规范县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行为，相继出台了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县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和实施细则等一系列文件，为加快我县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

绩效管理体系奠定了基础，逐步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四是强化国有企业改革。推进国资监管工作，出台了县管国有企业负责人年度薪酬管理暂行办法、重大事项管理办法、投资监督管理实施细则、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办法等七个制度，逐步完善国资监管相关工作；出台了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实施方案和任务清单，有序推进国企改革，目前全县 125 项改革任务已完成 119 项，完成 95.2%。五是强化债务管理。规范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加强立项前合规性审查和财政承受能力论证，严控新上未落实财政资金来源的项目，严控债务规模，杜绝新增隐性债务，确保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债务风险。

各位主任、各位委员，2021 年在县委、县政府坚强领导下，在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决算情况总体较好。同时我们也看到当前财政工作还存在一些不足：财政收支矛盾突出，对土地收入依赖度较高，“三保”压力较大，资金使用效益还需进一步提高，往来资金还需进一步清理消化，隐性债务化解压力较大等。我们将高度重视这些问题，通过深化改革与加强管理，努力加以解决。

